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111 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編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一、總說明

(一)概況	1 頁
(二)工作計畫或方針	2 頁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	3 頁
(四)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5 頁
(五)其他	5 頁

### 二、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6 頁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7 頁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	8 頁

### 三、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9 頁
(二)支出明細表	10 頁
(三)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11 頁
(四)轉投資明細表	12 頁

### 四、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13 頁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14 頁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15 頁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壹、概況

#### 一、設立依據：

本基金會依照財團法人法、民法暨「臺中市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自治條例」組織之，定名為「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推廣藝術文化，提昇生活素質為宗旨，辦理下列業務：

- (一) 協助推動文化建設。
- (二) 舉辦國際性、全國性及地方性文化活動。
- (三) 獎助高水準藝文活動。
- (四) 發行或補助出版文化專刊著作。
- (五) 其他與文化活動有關事項。

#### 三、組織概況：

##### (一) 設置董事會

- 1、置董事 9 至 21 人，其中臺中市市長、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局長、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局長 3 人為當然董事，並以臺中市市長為當然董事長，董事任期為 2 年，連選得連任。
- 2、董事會職權包括基金之籌集、管理及運用；業務計畫之制定及推行；內部組織之制定及管理；獎助案件的處理與有關辦法之訂定；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之審定；董事之改選（聘）之同意及其他重要事項之處理。

##### (二) 設置監事會

本會設監事會，由 3 至 7 人組成。如有臺中市政府機關代表，本職異動時，由繼任人員接任之。監事互選 1 人為常務監事，任期 2 年，連選得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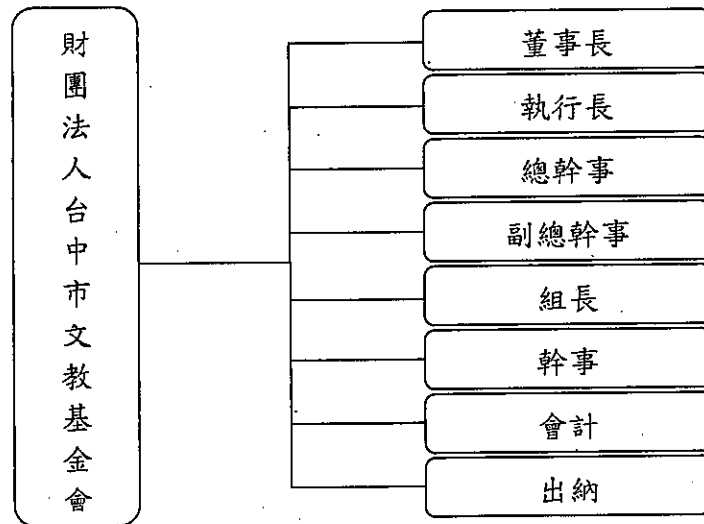
##### (三) 行政人員

- 1、置執行長 1 人，承董事長之命負責綜理經常性業務，執行長由董事長聘任，為無給職。
- 2、置總幹事 1 人、副總幹事、幹事若干人以負責本會行政庶務工作。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四) 組織系統表：



###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111 年推展文化活動工作計畫表

計畫名稱	是否符合設立目的及組織章程	執行方式	執行期間	經費需求	預期效益
辦理特色藝術節慶及展演活動	是	結合本市藝文團隊推動辦理	1-12月	1,000 萬	辦理特色藝術節慶及展演活動，激勵本市演藝團隊自我提升，發展表演藝術相關多元創作能力，開拓表演藝術觀眾群，展現臺中文化藝術軟實力，行銷文化城市品牌。
補助辦理視覺藝術類比賽及展覽	是	結合本市藝文團隊推動辦理	1-12月	20 萬	透過補助藝術團體辦理視覺藝術類比賽或展覽，提供大眾多元之藝文交流平臺，俾開發藝文創作暨欣賞人口，並鼓勵藝文傳承與藝術教育扎根，發想創新思維，進而匯集豐沛藝術能量，活絡本市藝術發展。
推廣藝文空間民間扎根、建立文創設計交流平臺、推廣臺中原創城市文創品牌	是	結合本市藝文團隊推動辦理	1-12月	270 萬	為搭建媒合交流平臺，落實藝術扎根，透過臺中市藝術亮點官方網站及臺中文創官方網站，鼓勵民間空間參與藝術，辦理文創選品計畫，推廣臺中原創城市品牌。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計畫名稱	是否符合設立目的及組織章程	執行方式	執行期間	經費需求	預期效益
利用推廣人文閱讀及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相關活動	是	結合本市藝文團隊推動辦理	1-12月	260萬	藉由講座、出版或文學相關活動管道，增進在地文學家能見度，亦使閱讀深入生活；另推動公私立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事業及社區總體營造工作，透過在地館舍與社區協力，達到地方文化深化之效益。
推廣文學展覽、作家文學作品典藏、出版本市特色文化刊物	是	結合本市藝文團隊推動辦理	1-12月	50萬	藉由作家文學作品典藏蒐集展覽、講座、研習等多元推廣活動，以增進本市作家能見度及文學向下扎根，啟發創作能量；推動出版本市文化優良刊物，以培養本市文化教育競爭力。
提升城市閱讀力計畫	是	結合本市藝文團隊推動辦理	1-12月	30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結合社會資源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活動，鼓勵民眾借閱，提升人均借閱冊數至每人5冊。</li> <li>2. 積極推廣「閱讀大富翁」閱讀存摺集點活動，民眾可透過閱讀存摺紀錄閱讀歷程，養成市民持續閱讀習慣。</li> </ol>

###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收入部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受贈收入	政府補助 基本營運收入	財務收入	合計
預算數	17,940	1,500	860	20,300
佔預算數(%)	88.37	7.39	4.24	100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 支出部份: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明細	管理費用			勞務成本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維護費	活動費	
預算數	2,767	1,183	50	16,300	20,300
佔預算數(%)	13.63	5.83	0.24	80.30	100

二、現金流量概況：111,000 元(本期餘絀 0 元)。

三、淨值變動概況：淨值 134,346,000 元(基金 102,505,000 元及累計餘絀 31,841,000 元)。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109年)收入部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受贈收入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財務收入	合計
預算數	12,339	1,500	1,161	15,000
實際收入數	25,950	1,500	908	28,358
實收數佔預算數(%)	210.31	100	78.20	189.05

(二)前年度(109年)支出部份：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 項 目	管理費用			勞務成本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維護費	活動費	
預算數	1,126	1,869	5	12,000	15,000
實際支出數	699	609	51	20,143	21,502
實支數佔預算數(%)	62.08	32.58	1020.00	167.86	143.35

####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一)上年度(110年)收入部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受贈收入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財務收入	合計
預算數	17,570	1,500	930	20,000
截至5月底 實際收入數	-	-	356	356
實收數佔預算數(%)	-	-	38.28	1.78

(二)上年度(110年)支出部份：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 項 目	管理費用			勞務成本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維護費	活動費	
預算數	2,767	1,213	20	16,000	20,000
截至5月底 實際支出數	694	297	13	-	1,004
實支數佔預算數(%)	25.08	24.48	65.00	-	5.02

伍、其他：無。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 (減-)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8,358	141.79%	收入總額	20,300	101.50%	20,000	100.00%	300	1.50%	
27,450	137.25%	業務收入	19,440	97.20%	19,070	95.35%	370	1.85%	
25,950	129.75%	受贈收入	17,940	89.70%	17,570	87.85%	370	1.85%	隨業務狀況調整。
1,500	7.5%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500	7.50%	1,500	7.50%	-	-	
908	4.54%	業務外收入	860	4.30%	930	4.65%	-70	-0.35%	
908	4.54%	財務收入	860	4.30%	930	4.65%	-70	-0.35%	配合利率降低調降。
21,502	107.51%	支出總額	20,300	101.50%	20,000	100.00%	300	1.50%	
21,502	107.51%	業務支出	20,300	101.50%	20,000	100.00%	300	1.50%	
1,359	6.80%	管理費用	4,000	20.00%	4,000	20.00%	-	-	
699	3.50%	人事費	2,767	13.84%	2,767	13.84%	-	-	
609	3.05%	業務費	1,183	5.91%	1,213	6.06%	-30	-0.15%	隨業務狀況調整。
51	0.26%	維護費	50	0.25%	20	0.10%	30	0.15%	依執行情形調整。
20,143	100.72%	勞務成本	16,300	81.50%	16,000	80.00%	300	1.50%	
20,143	100.72%	活動費	16,300	81.50%	16,000	80.00%	300	1.50%	配合年度計畫調整。
6,856	34.28%	累積餘絀	-	-	-	-	-	-	

填表說明：1. 百分比欄計算以上年度收入總額為基底(100%)，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四捨五入。

2. 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及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項)目參考表填列。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折舊			11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一）			1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2,585		預估 110/12/31 資產負債表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32,696		預估 111/12/31 資產負債表現金

填表說明：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3. 表內「項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及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項）目參考表填列。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102,505		102,505	
創立基金	6,000	-	6,000	創立時國畫義賣收入。
捐贈基金	96,505	-	96,505	政府及民間團體捐助。
其他基金				
公積				
捐贈公積				
資產增值公積				
其他公積				
累積餘絀	31,841		31,841	
累計賸餘	31,841		31,841	歷年餘絀結轉。
合計	134,346	-	134,346	

填表說明：1. 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及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項)目參考表填列。

2. 表內「累積賸餘」、「累積短絀(-)」之本年度增(減-)數應包含「本期賸餘(短絀-)」轉列數。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27,450	業務收入	19,440	19,070	
25,950	受贈收入	17,940	17,570	向民間團體募款 辦理藝文活動。
1,500	政府補助基本 營運收入	1,500	1,500	臺中市政府文化 局補助款。
908	業務外收入	860	930	
908	財務收入	860	930	定存利息收入變 動係依實際狀況 調整估列。
28,358	總計	20,300	20,000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名稱」，可依會計制度及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項）目參考表填列，並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明
21,502	業務支出	20,300	20,000	
1,359	管理費用	4,000	4,000	
699	人事費	2,767	2,767	
591	專任人員 薪資	2,659	2,659	專任人員薪資、年終休假獎金 及勞健保勞退金等。
108	兼職人員 兼職費	108	108	兼職人員兼職費。
609	業務費	1,183	1,213	
1	通訊費	5	5	郵資、電話等業務聯繫用。
12	稅捐及規 費	12	12	公務車保險費及牌照檢驗費 等。
425	一般事務 費	765	785	會計師簽證費用、場地佈置、 會議資料、辦公工具購置、印 刷等其他有關文教事務支出。
-	差旅費	200	200	因公出差差旅費。
60	物品	90	100	公務車油料費。
111	折舊	111	111	公務車折舊。
51	維護費	50	20	
51	車輛養護 費	50	20	公務車養護費。
20,143	勞務成本	16,300	16,000	
20,143	活動費	16,300	16,000	
20,143	活動費	16,300	16,000	辦理創意裝置展覽、全國性及 本市傑出演藝團隊交流演出、 協助策辦國際性藝文活動等多 元類型藝文活動。
21,502	總 計	20,300	20,000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名稱」，可依會計制度及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項）目參考表填列，並於說明欄中說明估算基礎或依據。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無		
總 計		

填表說明：表內「項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及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項）目參考表填列。

##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本 年 度 增 ( 減 - ) 數	累 計 投 資 淨 額	持 股 比 例	說 明
無				
總 計				

填表說明：「持股比例」係年底預計數。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0(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數
	資 產			
<u>149,597</u>	<u>流動資產</u>	<u>133,240</u>	<u>133,129</u>	111
149,594	現金	132,696	132,585	111
44,594	銀行存款	27,696	27,585	111
105,000	定期存款	105,000	105,000	-
3	應收款項	544	544	-
3	其他應收款	544	544	-
<u>298</u>	<u>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u>76</u>	<u>187</u>	-111
66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66	666	-
-379	減：累計折舊	-601	-490	-111
65	什項設備	65	65	-
-54	減：累計折舊	-54	-54	-
<u>1,030</u>	<u>其他資產</u>	<u>1,030</u>	<u>1,030</u>	-
1,030	什項資產	1,030	1,030	-
<u>150,925</u>	<u>資產合計</u>	<u>134,346</u>	<u>134,346</u>	-
	負 債			
<u>16,579</u>	<u>流動負債</u>	-	-	-
16,579	應付款項	-	-	-
<u>16,579</u>	<u>負債合計</u>	-	-	-
	淨 值			
<u>102,505</u>	<u>基金</u>	<u>102,505</u>	<u>102,505</u>	-
6,000	創立基金	6,000	6,000	-
96,505	捐贈基金	96,505	96,505	-
<u>31,841</u>	<u>累積餘絀</u>	<u>31,841</u>	<u>31,841</u>	-
31,841	累積賸餘	31,841	31,841	-
<u>134,346</u>	<u>淨值合計</u>	<u>134,346</u>	<u>134,346</u>	-
<u>150,925</u>	<u>負債及淨值合計</u>	<u>134,346</u>	<u>134,346</u>	-

填表說明：1. 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及參考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通性會計科(項)目參考表填列。

2. 上年預計數係就法定預計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之數額(即原有之調整後預計數)。

##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

##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人

職類 (稱)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說明
<b>兼職人員</b>	<b>59</b>	
董事長	1	由臺中市長兼任。
執行長	1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局長兼任。
總幹事	1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人員兼任。
副總幹事	5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人員兼任。
組長	6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人員兼任。
幹事	43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人員兼任。
出納	1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人員兼任。
會計	1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人員兼任。
<b>專任人員</b>	<b>3</b>	
組長	2	組長。
幹事	1	幹事。
<b>總計</b>	<b>62</b>	

填表說明：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職類(稱)	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總計
組長	826			103	50	75			1,054
組長	826			103	50	75			1,054
幹事	419			52	26	54			551
會計								36	36
出納								36	36
幹事								36	36
總計	2,071			258	126	204		108	2,767

填表說明：1. 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2. 表內「科目名稱」，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主辦會計：周銘祥



董事長：盧秀燕

